

##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市温江区城市 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获得污水处理运行合格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成都市温江区城市污水处理厂二期（以下简称“温江二期”）项目的议案”（详见 2006 年 8 月 16 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成都市温江新阳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 2008 年 4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成都市温江新阳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增资 191.25 万元的议案”（详见 2009 年 4 月 25 日上海证券报、大公报）。

温江二期项目是公司以人民币 2800 万元取得的 25 年特许经营权的 BOT 项目（污水处理规模为 3 万吨/日），也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温江阳晨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后续扩建工程项目。为保证温江二期工程项目的建设，公司与四川阳晨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成都市温江区新阳晨污水

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480 万元，公司持有 90% 股份）。

温江二期工程项目由于动迁问题拖延了较长时间，2009 年上半年，经过艰苦努力，在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于 5 月 20 日顺利完成了“钉子户”动迁工作，使温江二期工程项目顺利展开，并于 2009 年 12 月完工。

2011 年 3 月，成都市政府六个局委办向温江二期颁发污水处理试运行合格证（成水务排字第 073 号）。

2011 年 5 月，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通告（第 44 号），温江二期获污水处理运行合格证。

近日，公司接有关部门通知，按照《成都市温江区城市污水处理厂（二期）BOT 项目合同》的规定，自 2011 年 3 月 1 日起温江二期污水处理费价格为每立方米 0.84 元。特许经营期截止日为 2030 年 9 月 28 日。

特此公告。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日